

MYDR-2025-02001

麻阳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麻阳苗族自治县民政局 文件
麻阳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麻发改价〔2025〕1号

关于核定麻阳县天井坡陵园公益性公墓价格
及相关维护费用的通知

麻阳苗族自治县殡葬事务管理所：

为加强殡葬服务价格管理，规范殡葬服务收费行为，促进我县殡葬行业规范有序健康发展。根据《湖南省定价目录》（湘发改价调〔2023〕125号）、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省民政厅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我省殡葬服务价格管理的通知》（湘发改价费规〔2021〕675号）相关规定，通过成本调查报告、

价格调查、结合我县实际，报县人民政府同意。现核定麻阳县天井坡陵园公益性公墓价格及相关维护费用的通知如下：

一、殡葬服务价格依据服务项目的市场需求和竞争情况，分别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管理。公益性公墓和骨灰堂格位、建设用地以划拨方式取得的经营性公墓(含招拍挂与划拨混合方式取得建设用地的)和维护管理费，以及殡葬用户没有同类经营者可供选择的殡葬服务项目实行政府指导价。

二、其它悼念、祭祀等殡葬服务项目实行市场调节价管理。公墓开展个性化墓型设计和装饰的收费标准，由县民政局殡葬事务管理所与殡葬用户协商确定。

三、县民政局殡葬事务管理所自主制定（包括政府指导价范围内制定执行价格）或调整价格，应在执行前 10 个工作日将制定或调整情况报我局备案。

四、县级以上公安机关确认的无名尸体费用和城乡困难群众（包括城乡低保对象、城乡特困人员）死亡后的基本殡葬服务费免费，具体政策按民政部门相关规定执行。

五、殡葬服务是重要的公益事业，要严格按本通知规定的项目和标准收费，不得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要依法依规实行明码标价，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公布服务项目、服务内容、服务规范、收费标准和价格投诉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和相关部门监管。

六、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实施，试行期为两年，两年后根据实际成本及试行情况重新核定价格。执行期间国家、省如有新的规定出台，按新规定执行。

附件：麻阳县天井坡陵园公益性公墓及维护管理收费标准表



2025 年 5 月 26 日

附件

麻阳县天井坡陵园公益性公墓及维护管理收费标准表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定价形式	计量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1	公益性墓位(格位)、其他安葬设施用地	墓地安葬(放)骨灰的安放葬设施	政府指导价	元/座(双穴、含墓碑、不含刻字)	10800	第 8-15 排
					8600	第 5-7 排
					6600	第 2-3 排
			政府指导价	元/座(格)	2260	平葬 草坪葬、树葬、花葬
					500	
2	公益性公墓落葬服务	将遗体、遗骸或骨灰落葬在公墓(每例遗体、遗骸或骨灰安葬的开穴、安放、封穴等施工费,施工材料费,环境整治费用等)。	政府指导价	元/次	400	
3	公益性公墓维护管理	对公墓设施进行维修、保养和管理。自购墓之日起计算,包含周期内的日常环境维护、安全管理、硬件设施、墓地管理员劳务费等。	政府指导价	元/座·年	50	一次性收费不超过 20 年
4	证件制作	制作安葬(放)逝者遗体、遗骸、骨灰等相关证件。	政府指导价	元/件	免费服务	
5	档案查询	客户查询逝者相关殡葬服务信息。	政府指导价	元/次	免费服务	

说明: 除上述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之外的殡葬服务项目均为市场调节价。